

乡村公共空间、日常交往与社区共同体的形成

——基于社区实践的案例分析

铁 红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四川 成都

收稿日期: 2026年2月5日; 录用日期: 2026年4月2日; 发布日期: 2026年5月20日

摘 要

在社区治理中, 如何在日常生活层面促进邻里交往、推动社区共同体建设, 是乡村治理实践中的重要问题。本文以成都市清流镇J村为例, 考察乡村公共空间更新与社区共同体初步形成之间的关联机制。该村过去公共空间匮乏、居民互动有限、公共事务参与度不高。近年来, 通过河道整治、小型公共空间营造等方式, 逐步形成了可供居民日常停留与交往的共享场所。同时, 在协商议事、自组织参与等机制的推动下, 居民参与公共事务的意愿有所提升, 社区互动呈现出常态化趋势。研究发现, 乡村公共空间推动社区共同体建设的关键在于能否作为日常生活的持续性载体, 支持居民的日常交往, 进而为社区共同体的形成积累情感基础与参与动力。

关键词

乡村公共空间, 日常交往, 社区共同体, 社区营造

Rural Public Space, Everyday Interaction, and the Formation of Community

—A Case Study Based on Community Practice

Hong Tie

Institute of Sociology, Sichuan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Chengdu Sichuan

Received: February 5, 2026; accepted: April 2, 2026; published: May 20, 2026

Abstract

In community governance, how to promote neighborhood interaction in everyday life and facilitate the formation of community has become an important issue in rural governance practice. Taking Village J in Qingliu Town, Chengdu as a case, this study examin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rural

public space renewal and the initial formation of community. In the past, the village was characterized by a lack of public space, limited interaction among residents, and low participation in public affairs. In recent years, through riverbank rehabilitation and the creation of small-scale public spaces, shared places for daily stay and interaction have gradually emerged. At the same time, with the introduction of participatory mechanisms such as deliberative meetings and self-organized groups, residents' willingness to engage in public affairs has increased, and community interaction has become more regular. The study finds that the role of public space in community building lies not in the provision of facilities per se, but in its capacity to function as a stable setting for everyday life. By supporting repeated daily interactions, public space helps accumulate emotional attachment and participation, thereby contributing to the initial formation of community.

Keywords

Rural Public Space, Everyday Interaction, Community, Community Building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近年来，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农村集中居住区数量不断增加。大量原本分散居住于自然村落的农村居民，在政策引导下迁入统一规划建设的社区。这一居住方式的转变在改善居民居住条件的同时，也对原有社会关系结构产生了冲击。传统村落中基于地缘与熟人网络形成的交往模式逐渐弱化，新型居住区内居民之间熟悉程度降低，邻里互动减少，社区凝聚力与公共事务参与度普遍偏低。如何在新的居住格局下重建日常交往基础，进而推动社区共同体的形成，成为基层治理面临的重要现实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¹确立了保障公民基本文化权益、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的法律框架。此后，相关政策进一步强调完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体系，提高公共空间的可及性与使用率。在此背景下，各地普遍开展公共空间建设与改造，广场、文化活动室、滨河绿道等设施在农村社区中逐步普及。然而，政策推进与实际运行效果之间仍存在一定落差。一些地区公共空间虽已建成，但使用率不高，居民参与度有限，空间供给未能有效转化为稳定的日常交往，更难以进一步支撑社区共同体的形成。

成都市清流镇 J 村的实践为理解上述问题提供了具体经验实例。该村通过河道整治、滨江花园建设及广场照明改善等公共空间更新举措，逐步形成可供居民日常停留与交往的共享场所。同时，依托自组织培育、积分激励与协商议事机制的推进，居民参与公共事务的意愿有所提升，社区互动呈现出一定的常态化趋势。该案例表明，空间更新与制度建设并非相互独立，而是作为整体被纳入基层治理实践之中，为考察乡村公共空间如何通过支持日常交往推动社区共同体的形成，提供了有价值的观察视角。

基于此，本文提出核心问题，乡村公共空间的更新，如何通过支持居民日常交往，推动社区共同体的形成？本文以 J 村飞龙苑为案例，结合田野调查与访谈资料，尝试对这一问题进行经验性分析。

2. 研究综述与分析框架

2.1. 乡村公共空间：从功能衰退到重建路径

乡村公共空间的衰退，是伴随农村社会结构转型而出现的普遍现象。随着农村人口持续向城市流动，个体逐渐从原有的宗族与集体结构中抽离，维系村庄公共生活的物质载体与社会基础同步瓦解。这一过

¹https://zwgk.mct.gov.cn/zfxgkml/zcfg/bmgz/202012/t20201204_905332.html

程不仅表现为广场、祠堂、水井等有形空间的闲置与废弃，更体现为村庄公共性的整体性弱化，居民缺乏稳定的聚集场所，也缺乏围绕公共事务展开协作的制度与习惯。在此意义上，公共空间的衰退与乡村社会整合能力的下降，构成同一转型过程的两个侧面[1]。围绕如何重建乡村公共空间，既有研究已形成若干基本共识。首先，物质空间的修缮与供给是必要前提，但并非充分条件。研究普遍发现，单纯依赖外部资金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往往难以持续激活空间使用，建成后的公共空间存在利用率偏低、居民参与流于形式等问题[2]。其次，空间重建需要与公共性的再生产相结合。所谓公共性，具体体现在居民对公共事务的共同关注、参与公共议题的意愿，以及围绕共同利益展开协作的能力。若缺乏这一层面的培育，物质空间的改善只是提供了一个空壳，而非真正意义上的公共空间[3]。居民自组织与地方精英的参与，也是公共空间得以持续运作的重要条件。外部力量可以启动空间重建，但只有本地主体的持续参与，才能保证其长期有效性[4]。

尽管如此，现有研究在经验情境上仍存在一定局限。相关研究多集中于乡村旅游社区、书院型文化空间等具有特殊资源禀赋的案例，这类案例通常依赖外部资金注入、精英返乡或较高的文化资本积累，其经验在普通农村集中居住区中的适用性有限[5]。相比之下，对于缺乏显著资源优势、且面临居民来源多元、社会关系基础薄弱等问题的新型农集区而言，公共空间重建如何在日常生活层面发挥作用，现有研究尚缺乏充分的经验分析。公共空间如何通过影响居民日常交往而作用于社区关系结构，仍有待进一步探讨。

2.2. 公共空间与社区共同体：空间如何支撑共同体形成

公共空间能否以及如何支撑社区共同体的形成，是近年来乡村治理与社区建设研究中持续关注的重要议题。总体来看，既有研究普遍肯定公共空间在促进社区共同体形成中的积极作用，但同时也指出，这一作用并非自动实现，而是依赖于特定条件与过程。

从作用机制来看，公共空间主要通过两个层面影响社区共同体的生成。其一，作为日常接触的物质载体，公共空间为居民提供了反复相遇的情境。个体在共享空间中的持续接触，使原本陌生的居民逐渐建立熟悉关系，并在此基础上发展出初步的交流与协作。这种基于日常接触形成的“弱关系连接”，虽不具有强约束力，却构成了社区共同体形成的基础[6]。其二，公共空间的营造过程本身，也可能成为共同体生成的重要契机。当居民通过出资、出力或参与讨论等方式介入空间建设与维护时，这个空间对他们而言就不再是外来的公共设施，而是自己劳动的结果，由此激发的归属感与责任感，为共同体提供了情感与认同基础[7]。

但已有研究同时揭示，上述作用的实现均依赖于相应的制度与组织条件。若缺乏将居民有效动员起来的机制，空间中的偶然接触难以转化为稳定的社会联结。若缺乏持续性的组织支撑，居民的参与也往往停留于一次性行动，难以沉淀为长期的共同体认同。因此，已有研究逐渐将公共空间与自组织培育、协商议事机制及激励制度等要素结合起来加以考察，强调其协同作用对于共同体形成的重要性[8]。

尽管如此，现有研究仍存在两方面有待深化之处。首先，在对共同体形成的理解上，部分研究更侧重正式参与行为，如组织加入、会议参与或公共决策，而对日常生活中的非正式互动关注不足。事实上，邻里闲谈、共同散步等看似零散的日常交往，往往是社区情感连接得以生成的基础[9]。其次，对共同体形成过程中的局限性关注不够，既有研究多呈现理想化的成功经验，而对参与结构不均衡、部分群体边缘化以及认同难以持续等问题缺乏系统分析[10]。

基于上述研究，本文以成都市清流镇 J 村为案例，重点考察农村集中居住区中物理空间改善与制度机制配套协同推进的具体过程，着重呈现日常非正式互动在社区共同体形成中的作用，同时正视这一过

程的局限，以期对乡村公共空间支撑共同体建设的条件与边界，提供更为具体的经验认识。

2.3. 分析框架

本文关注的是一个具体过程，在农村集中居住区中，公共空间的改变是如何一步步影响居民之间的交往，并在此基础上推动社区关系发生变化的。结合J村的实际情况，可以将这一过程理解为一个从“空间变化”到“关系变化”的逐步展开。公共空间的改善为居民提供了可以停留和相遇的场所。原本缺乏交集的居民，在散步、休息、聊天等情境中开始频繁相遇，这是后续交往得以发生的前提。在反复的接触与共同参与中，居民之间逐渐形成一定程度的熟悉与信任，部分人开始对社区事务表现出持续关注与投入。这种变化并不意味着紧密的共同体已经形成，但在日常生活层面，已经可以观察到邻里关系的改善和初步的社区认同。

基于上述过程，本文在案例分析中重点关注三个方面的变化：一是居民在公共空间中的日常接触是否增加，是否由偶然转向频繁；二是居民之间的互动是否从简单接触发展为交流与共同参与；三是居民对社区事务的态度是否发生变化，是否表现出更强的参与意愿与一定程度的认同感。通过对这些具体变化的考察，来判断社区共同体是否呈现出形成的迹象。

3. 案例分析：九龙村飞龙苑的公共空间更新与社区互动变化

3.1. 研究设计

本文采用单案例研究方法，以成都市清流镇J村为研究对象，通过实地观察、深度访谈与文献资料收集获取研究材料。

在资料获取方面，实地观察主要用于了解社区公共空间的分布及实际使用情况，重点关注广场、滨江小花园、议事亭等空间中居民的日常活动形态及互动情境。深度访谈对象包括社区居民、自组织成员、村干部及社会组织工作人员，围绕空间更新前后的环境变化感知、日常交往情况、公共事务参与经历以及社区认同等内容展开。文献资料主要包括九龙村相关治理文件、议事记录及积分制运行材料，用以对田野资料进行补充与交叉印证。

3.2. 案例背景

J村位于成都市清流镇，毗邻青白江，地处两区的交通要道。F苑是J村的农村集中居住区，随着农村集中居住政策的推进，周边村民陆续迁入，居住人口构成较为多元，以中老年居民和本地农村家庭为主。

公共空间更新启动之前，J村的居住环境长期处于失序状态。农集区内垃圾随意堆放，废弃物与生活垃圾混杂，垃圾桶形同虚设。居民对此虽感不满，却普遍持消极态度，认为“反正大家都这么扔，谁也管不了”，这一表述折射出社区公共性的缺失，居民既不认为自己有义务维护公共环境，也不相信集体改变是可能发生的。公共空间的硬件条件同样薄弱，广场照明严重不足，运动场夜间无法正常使用，紧邻村庄的江道沿岸长期被用于倾倒建筑垃圾，荒草丛生，本可供居民休憩的沿江地带实际上已沦为废弃空间。

上述公共空间环境的匮乏，直接制约了居民之间的日常交往。白天各家忙于自身事务，夜晚因照明不足、户外空间不宜使用而少有外出，邻里之间虽相互认识，但实质性的交流与互动并不多见。社区公共事务的推动基本依赖村干部主导，居民自发参与的积极性较低。就其实质而言，飞龙苑所面临的并非单纯的环境卫生问题，而是社区公共生活长期缺位、共同体建设基础薄弱的综合性困境。

3.3. 公共空间更新

改变始于2024年垃圾分类试点的引入。清流镇在飞龙苑推进垃圾分类，并引入社会组织参与，由此

带动了一系列空间与治理层面的变化。

在组织层面，镇村两级首先筛选居民骨干并开展培训，随后组建“绿色自组织”，负责垃圾收运、堆肥处理及分类宣传等工作。社区逐步配齐分类设施，建立堆肥池与回收点，并通过“爱邻协商议事日”推动资源回收与议题讨论。为提升居民持续参与的意愿，镇里同步推出“积分制”。居民参与垃圾分类、志愿活动或宣传任务，均可获得相应积分，积分可在兑换点换取洗洁精、毛巾、米面油等日常生活用品，清单公开，兑换程序透明。积分制的引入，为参与行为提供了可见的物质激励，也使原本持观望态度的居民有了参与的直接动因。

在空间层面，社区同步推进环境整治与公共空间建设。村里依托共治发展基金，积极争取区级、镇级配套资金，并发动村民自筹配资。清理河道沟渠约 15 公里，改造沿江空间为小花园，并在绿道旁建成一座红瓦木柱的议事亭。小区通过共治发展基金统筹资金，在主干道及主要交叉路口安装太阳能路灯共 30 盏，在解决照明问题的同时，也减轻了村里的日常电费负担。

这一阶段的公共空间更新，涵盖两个层面：其一是可见的物理环境改变，河道清洁、照明改善，花园与议事亭相继建成。其二是与之配套的制度与组织安排，自组织投入运转，积分制正式推行，“坝坝会”成为居民表达意见的常规渠道。两个层面的同步推进，使物理空间的改变得以转化为居民日常行为方式的改变。

3.4. 日常交往的变化

公共空间更新完成后，飞龙苑居民的日常生活出现了若干可观察的变化。

最直接的变化可见于 J 村的夜间户外活动。路灯安装完毕后，广场与运动场具备了夜间正常使用的条件，居民开始陆续在夜间出门活动。在广场上跳舞、在运动场打球、带孩子在户外玩耍、结伴散步的居民逐渐增多。有了稳定可用的活动空间，舞蹈队、运动小组等文体队伍先后自发成立，社区文体活动的频次与参与规模均有所增加。

江边的小花园与议事亭，成为居民白天休闲与日常交流的固定场所。居民每天前来休憩，既与邻里闲话家常，也借此渠道反映社区问题与意见。这片空间由居民自行出资、出力、提供设计方案共同建成，居民对其有切实的投入，因而也有更强烈的意愿在此停留与使用。

居民之间的互动模式随之发生了渐进性变化。过去彼此认识但往来不多的邻里，在广场、花园、议事亭等空间中的日常相遇频率明显增加，打招呼、简短交流的情形逐渐增多，相互间的熟悉程度也在日积月累中有所加深。这一变化并非来自某次集中活动的刻意安排，而是日常共处于同一空间的自然结果。

自组织的日常运转，也在居民之间形成了新的互动纽带。“绿色自组织”成员每日沿线收运垃圾，与居民保持着稳定的日常接触，上门收运的过程既是服务，也构成了居民之间交流的具体情境。积分兑换活动与每月议事日，则进一步将原本分散的居民聚集在特定的公共事务场景中，形成基于具体事项的互动机会。

上述互动的常态化，依托的是日常生活中一系列具体而细小的场景。夜晚广场上的舞蹈活动、清晨河边的散步、积分兑换时的邻里相遇、议事日上围绕社区事务的讨论。正是这些分散于日常生活中的接触机会，在持续积累中逐步改变了居民之间的熟悉程度与互动频率。

3.5. 社区共同体的形成与局限

经过约一年的变化，J 村呈现出社区共同体形成的若干迹象。

在邻里关系层面，居民之间的熟悉程度与互动频率均有所提升，过去各自封闭、往来稀少的状态在一定程度上有所改变。居民对社区环境的满意度明显提高，对所在社区的认同感也有所增强。

在公共参与层面，居民从旁观者逐步转变为参与者。坝坝会上提出建议、自发筹资参与施工、加入自组织承担日常任务，这些参与行为在改造之前极为少见。积分制降低了参与门槛，使持观望态度的居民有了迈出第一步的具体理由。自组织的持续运转，则使部分居民形成了对社区事务稳定投入的行为习惯。共同参与空间建造与日常维护的经历，在居民之间积累起了有限但真实的集体感，居民开始将飞龙苑视为与自身利益相关的共同生活场域，而非仅仅是居住的物理空间。

然而，上述共同体形成趋势是初步的，亦存在明显的局限。从参与结构来看，活跃于广场、花园和自组织的居民以中老年群体为主，尤其是中老年女性。年轻居民因工作时间的限制，与社区公共生活的日常接触仍然有限。外来租户与本地居民之间在熟悉程度和互动频率上也存在明显差异，并非所有居住于 J 村的人口都被纳入了这一逐步形成的互动网络之中。此外，当前居民之间的互动大多停留在日常闲聊与简单协作的层面，尚未发展为更为稳固的互助网络。物理空间的改善为居民提供了相遇与接触的条件，但接触能否转化为更深层次的社会联结，仍有赖于后续制度建设与社区文化培育的持续支撑。

3.6. 小结

J 村的案例呈现了一条从公共空间更新到居民日常互动改善的具体路径，这一路径的形成依赖于物理空间改善与制度组织配套的协同推进。路灯、花园、议事亭等基础设施的建设，为居民提供了日常停留与相遇的物质条件。同时，自组织的运转、积分制的推行与议事机制的建立，则为居民参与公共事务提供了持续的动力与渠道。二者相互支撑，共同促成了居民日常交往频率的提升与参与行为的常态化。

就案例本身的逻辑而言，单一措施的效果是有限的。若仅改善物理空间而缺乏组织机制的配套，居民未必会自然地聚集和互动。若仅推行制度安排而空间条件不足，参与行为也难以延伸为日常化的邻里交往。J 村的经验表明，物理空间与制度机制需作为整体加以设计和推进，方能使空间更新的效果得到充分转化。

值得关注的是，本案例中居民参与和互动的改善，主要体现在日常生活层面的接触频率提升与熟悉程度加深，尚未达到深层社会融合的程度。参与结构的不均衡、外来租户与本地居民之间的差异，以及互动深度的局限，表明公共空间更新在推动社会整合方面具有明确的边界。这一边界的存在，并不否定空间更新的实际效果，而是提示基层社区治理在推进空间建设的同时，仍需持续关注参与覆盖的广度与社区联结的深度。公共空间能够为社区共同体的形成提供日常性的土壤，但共同体的真正建立，仍有赖于参与结构的持续完善与居民之间社会联结的不断加深。

4. 结论

本文以成都市清流镇 J 村为案例，考察了乡村公共空间更新与社区共同体形成之间的关系。研究发现，公共空间的改善，使居民在日常生活中拥有了更多停留与相遇的机会。相应的组织机制与激励方式，则为居民参与公共事务提供了持续渠道。两者结合，使原本零散的接触逐步转化为较为稳定的日常交往，并在此过程中积累起一定程度的熟悉与投入，构成社区共同体形成的现实基础。

与此同时，案例也表明这一变化具有明显的阶段性特征。当前的共同体状态，主要体现在日常互动的增加与部分居民参与意愿的提升，尚未发展为具有稳定互助关系与较强凝聚力的成熟共同体。从参与结构来看，中老年居民是主要参与主体，年轻居民与外来租户的参与程度较低，社区互动尚未覆盖全部人群，显示出一定的结构性局限。

从实践角度看，公共空间建设不应止于设施供给本身。空间建成之后，如何通过自组织运转、议事渠道设置及激励方式设计，使空间中的接触得以持续并转化为日常互动，是影响其社会效果的关键。同时，对公共空间效果的评估，应当将日常交往的频率及居民对社区的认同变化也纳入观察范围。

本文亦存在一定局限。一是单案例研究的性质决定了结论的适用范围有限,相关发现仍有待在不同类型社区中进一步检验。二是本文所依据的田野材料主要集中于空间更新后的一年内,对于这一变化能否长期维持,尚缺乏时间维度上的观察。社区共同体的形成具有持续性特征,仍有必要在后续研究中加入跟踪分析。

基金项目

本文系 2026 年度四川旅游学院四川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一般项目“社区公共文化空间营造中有机融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路径研究”(项目编号: SC2026Z009)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参考文献

- [1] 王刚,黄鹏.公共性重塑:乡村文化振兴的善治逻辑[J].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4,51(1):38-44.
- [2] 张巍.社区空间微更新的治理意蕴与居民公共性参与的激活[J].华南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26(2):123-131.
- [3] 周真刚,陈礼荣.公共空间秩序建构与基层治理创新——基于贵州省台江县民族团结食堂的分析[J].民族研究,2024(4):29-45+135.
- [4] 刘美新,蔡晓梅,彭星星.乡村公共文化空间新内源式发展的实现机制与治理价值——基于登云书院的案例探索[J].地理科学,2025,45(12):2662-2673.
- [5] 徐晓鹏.接点治理:乡村公共空间再造的机制与实践路径[J].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5,51(4):88-99+327.
- [6] 杨君,林星宇,蒋佳妮.身份获取与空间再造:社区共同体构建的内生性逻辑[J].学习与实践,2025(9):101-113.
- [7] 刘悦来,尹科雯,孙哲,等.共治的景观——上海社区花园公共空间更新与社会治理融合实验[J].建筑学报,2022(3):12-19.
- [8] 李静怡,李志榕.再造“乡情”:农村社区治理网络的重构逻辑[J].社会建设,2025,12(4):48-81.
- [9] 杨君.空间结构与社会整合:人口流入型社区分类治理的研究进路[J].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21(8):172-187.
- [10] 钱坤.空间重构:老旧小区社区营造的治理逻辑[J].长白学刊,2021(3):137-142.